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行权的期权简称：伊戈LC1；
2.本次行权的期权代码：037246；
3.本次行权价格：9.97元/份（调整后）；
4.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109人；
5.本次股票期权行权方式：集中行权；
6.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4年6月19日；
7.本次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197万份，前期股份数量39.187份，占上市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10%。

日期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故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已于2024年06月27日届满，第二个行权期已于2024年06月27日开始。

（二）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Table with columns: 激励对象姓名, 激励对象职务, 是否成就, 说明. Lists names and their positions, indicating whether their performance goals were met.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可行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必须终止行权的激励对象情形。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期股票期权行权的相关事宜。

三、本次行权安排

- 1.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行权价格：9.97元/份（调整后）；
3.行权方式：集中行权；
4.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的核心骨干人员；
5.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145人，首次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168.70万份，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09人，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9.187万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0%。

6.可行权日：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证券交易所、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期间内行权。

激励对象必须先行有效可行权行权完毕，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四、本次行权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 1. 2023年03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基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中1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13.40万份由公司注销；
2. 2023年06月0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权益价格的议案》等议案，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因2022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公司将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0.27元/份。

（四）2024年06月0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行权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因2023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公司将2022年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9.97元/份。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行权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五、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 （一）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4年6月19日
（二）本次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197万份，前期股份数量39.187份，占上市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10%；
（三）本次可行权的期权均为无解除限售条件流通股，未解除限售、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行权；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 变动后, 变动原因. Shows changes in share categories like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总股本.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行权出资款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4]5182074号验资报告。截至2024年6月18日止，公司已收到109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股票期权行权款人民币9,085,248.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91,8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9,146,007.00元。本次行权公司工商注册变更登记由人民币391,700,691.00元变更为392,092,491.00元，股本由人民币391,700,691.00元变更为392,092,491.00元。

公司已完成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凭证文件。

七、本次行权的公司股票、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经核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不包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八、行权公司股票来源和使用计划
本次行权所募集资金将存储于公司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仍具备上市条件。

（二）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新增股份数量391,800.00股，行权后每股成本392,092.49元/股，计算公司2023年度每股收益为0.53元/股，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选择集中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在授权日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将等待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根据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以后，不需要对股权激励进行重新估值。股票期权选择集中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行权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行权的人数、数量及行权价格符合《管理办法》及《2022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信义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认为：伊戈尔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行权及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均符合《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及解除限售所必须满足的条件。本次行权及解除限售事项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类》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意见；
（四）上海信义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五）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七日

百嘉百悦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发布日期:2024年06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基金销售机构,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投资者通过各销售机构赎回本基金的具体单笔赎回最低份额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率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赎回费用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具体赎回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持有期限, 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Shows redemption rates for different holding periods.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赎回时收取。

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小于7天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变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开放期内，当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390号9层（集中登记地）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中环路1228号财富中心A栋3楼

（2）北京创金恒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院6号楼7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院6号楼712室

（3）基金销售机构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选择符合其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具体情况以相关公告为准。

6.基金申购赎回限制
6.1 基金份额申购最低金额
6.2 基金份额赎回最低金额

投资者通过各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申购费率为每笔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在不高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最低申购金额，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

7.日常申购业务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在不高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最低申购金额，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

（1）根据《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含）或每一年开放申购之日次日起（含）至一年（含）后的同一日（若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含）或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亦不可上市交易。

（2）本基金在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2个工作日且不超过2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并开放期时，本基金采用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或其他业务，于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若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关闭申购（赎回）程序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并予以公告。

（3）基金管理人有权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视实际情况对申购、赎回业务规则进行调整，但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调整事项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公告。

（4）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8.日常赎回业务

投资者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投资者每个基金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基金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剩余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在不高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最低申购金额和追加最低申购金额，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为准。

（1）根据《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含）或每一年开放申购之日次日起（含）至一年（含）后的同一日（若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含）或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亦不可上市交易。

（2）本基金在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2个工作日且不超过2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并开放期时，本基金采用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办理申购赎回业务或其他业务，于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若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关闭申购（赎回）程序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并予以公告。

（3）基金管理人有权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视实际情况对申购、赎回业务规则进行调整，但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调整事项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公告。

（4）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9.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1）召集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人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人担任，召集人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召开程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程序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决议程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生效程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2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3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5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6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7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8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9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0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1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0）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1）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2）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3）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4）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5）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6）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7）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8）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129）其他事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其他事项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